



中國醫藥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投資自己
生涯加值

➤ 班別：

LOHAS 花藝第 1 期（週四下午）

➤ 課程時間：

115/05/7-115/05/28（每週四）14:30-16:30，共 4 堂

➤ 課程內容及目標：

本課程以美式花藝為核心，專為初學者規劃，透過有趣的實作過程，掌握花材選用、保存方式與插作技巧，享受紓壓的療癒氛圍。

課程結合多元風格的創作練習，培養花藝美感與設計運用能力，將花藝美學自然融入日常生活。

✦設計細節說明：

指導世界潮流植生設計、可愛唯美的圓形花束、歷久彌新的新古典設計花型、實用百搭的餐桌花藝。

✦授課目標：

- ✓ 認識花材及基本花型
- ✓ 享受手作花藝的樂趣
- ✓ 感受花藝空間療癒紓壓氛圍
- ✓ 獲得實用花藝技巧

➤ 任課教師：Nashi

AFA 美國芝加哥花藝學院指定教授、日本京都池坊教授、星系花藝設計總監、CB Flower 189 負責人

專長：鮮花及永生乾燥花各式花藝設計/歐洲現代及古典花型/
德式花藝/美式及歐式捧花設計

➤ 招生對象：對花藝創作有興趣的在校學生及社會人士皆可參加。

➤ 課程費用：

學費 2,000 元、花材費 1,800，共計 3,800 元整。（新生需另繳報名費 300 元）

需自備花器及花剪，結束後可以將作品帶回家哦：

花器尺寸說明：1. 圓柱或方型花器皆可~寬度 14 公分、高度 14 公分

2. 圓盤~寬度 25-28 公分、高度 3-5.5 公分，或底深圓盤亦可

花剪說明：非文具剪刀，以花剪或園藝剪方便剪裁鮮花枝條為主

➤ **上課地點：**

中國醫藥大學互助大樓(台中市北區學士路 91 號)

➤ **優待辦法(凡符合資格者，請自行提供證明文件影本，否則恕不優惠，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 1) 本校(含附設醫院員工)之教職員生，免收報名費，學費打 9 折。
- 2) 本校校友，免收報名費，學費打 9 折。
- 3) 推廣教育中心之舊生，免收報名費。
- 4) 身心障礙人士、高齡就學(滿 65 歲)及本校附設醫院志工，學費打 9 折，新生需另收報名費 300 元。
- 5) 團體報名 3 人以上，學費以 9 折優待，新生需另收報名費 300 元。以團體報名後至課程結束前申請退費或順延課程，就讀總人數不足 3 人須補足學費差額。

@上列祇擇一優待，不得重複。 @材料費用及證照費恕不優惠。

➤ **報名方式：**

一律採線上報名(相關資料及聯絡方式請務必準確填妥)

報名網址：https://webap.cmu.edu.tw/Actregister/act_detail.aspx?act=4338

報名資料請自備：

- (1)報名學員請務必提供【**個人證件影本**】，以核實報名身分並完成報名流程；個人證件，係指具身分證字號及生日欄位之證件，例如健保卡、身分證正面、駕照或護照等均可。
- (2)凡報名身份符合優待身分(舊生、校友、教職員生與附醫志工等)，請主動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之影本；如資料不足，恕不優惠，敬請見諒。



➤ **繳費方式：**

《現場繳費》

請於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 0810~1700 至本校英才校區互助大樓 4 樓推廣教育中心繳費。

《郵政劃撥》

帳號：22182041

戶名：中國醫藥大學

(請於劃撥單上「備註欄」註明班別及學員姓名。)

《匯款轉帳》

帳戶名稱：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

銀行名稱：土地銀行北台中分行(0050773)

銀行帳號：077051025001

請於匯款後，來電 04-2205-4326 告知班別及學員姓名、轉匯帳號後 5 碼及匯款金額。

完成繳費後，請務必來電告知或利用本中心官方 LINE
【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回傳劃撥及匯款資訊。
LINE ID：@cce22054326



➤ **退費辦法**(報名費不退，退費程序請參照本中心之“退費注意事項”)：

- 1)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 2)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 3)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 4)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但已購置成品者，發給成品
-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或報名人數已滿，應全額無息退還已繳費用
- *溢繳費用者，應全額退還所溢繳之金額

➤ **注意事項：**

- 1)課程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總課程時數三分之一，否則將不發予結業證書
- 2)報名後請留意本中心網站所公佈之最新消息
- 3)若上課前未收到通知，請於開課前二天來電確認是否開班，以告知上課地點
- 4)報名前請先確認已詳閱簡章並同意簡章內容、學員守則及本中心各項規定

➤ **備註：**

- 1)本班謝絕旁聽及錄影，以維持教室秩序
- 2)本期報名截止日為 **115.05.03**
- 3)若人數不足本中心保留不開班或延期之權利